

激勵約束機制和管理制度。

二是財政政策應更多盯住支出增速目標，而非赤字率目標，真正做到逆週期調節。堅守財政紀律，守住赤字率不超過3%的紅線，對於防範通脹和政府債務風險等發揮了重要作用。但也帶來了一些負面影響，由於赤字率受限，我國的財政政策呈現出順週期特徵，削弱了逆週期調控的功能。在經濟下行週期，政府稅收和土地出讓收入下滑，政府舉債規模有限，導致財政支出增速下滑，難以有效托底經濟。

三是經濟下行期財政政策應該更多採用支出政策，而非收入端的減稅降費政策，近期有專家提出提高個稅基本扣除額進而降低個稅的建議有待商榷。財政支出將轉化為企業收入、居民收入，擴大支出可以直接帶動總需求增加；而大規模減稅降費在信心和預期有限的情況下對消費和投資的提振作用有限，反而可能降低宏觀稅負、推升政府債務。收入政策延續前期出臺的政策即可，並主要用於支持科技創新和中小微企業。

近期有專家提出提高個稅基本扣除額進而降低個稅的建議有待商榷，原因在於：

其一，不同於西方，我國是以增值稅等流轉稅為主體，個人所得稅覆蓋人群、稅收規模和占比均偏低，因此美國減個稅直接惠及的人口多、效果明顯，在中國的效果可能有限。2023年中國個人所得稅規模為14775億元，占稅收的8.2%、占一般公共預算收入的比重為6.8%。而2023年我國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規模已達到47.1萬億，假設極端情景，如果中國沒有個人所得稅，全部返給居民、而且居民全部轉化為消費，對消費的直接拉動僅為3.1%，這裏還沒有考慮到社零消費指標並不包括廣大的服務業消費。有專家提出個稅基本扣除額提高到8000元或者10000元，減少個稅約300億元，姑且不論測算合理性，如果從拉動消費的角度，規模將極為有限，直接拉動消費僅為0.06%。

其二，更重要的是這將導致個稅覆蓋人群規模更少，直接導致個稅調節收入分配的功能被削弱。

其三，扣除五險一金後收入仍能達到8000—10000元的人群並不屬於傳統意義上的低收入群體，

要將有限的子彈用到刀刃上，比如給中低收入群體發補貼，300億的體量對高收入人群的刺激作用有限，但卻可以讓真正的低收入群體和農村老人過上更好的生活。

其四，如果是考慮到不同家庭養育孩子、贍養老人的負擔不同，完全可以通過提高附加扣除標準，來更加公平地降低中產的負擔，而不是直接提高基本扣除額。同樣的扣除額，是提高基本扣除額，還是附加扣除額，效果是不同的。既然是基本扣除額，是保障居民的基本生活需要的額度，目前還達不到8000和10000元的水準。

其五，減稅降費的規模與同等財政支出的規模相比，通過支出拉動總需求回升，進而提高居民收入，比單純減稅降費效果更佳。

其六，三中全會已經明確了個稅改革的重點是“完善綜合和分類相結合的個人所得稅制度，規範經營所得、資本所得、財產所得稅收政策，實行勞動性所得統一徵稅”，落實過程中重點不能偏了。

四是優化支出結構，財政政策的重點從投資為主轉向投資和消費並重，提高對消費的支持力度。一方面可以通過提高居民消費能力發揮作用，包括增加轉移支付等，另一方面又可以通過提高民生支出比重提高居民消費意願。要防止走向不要投資、只要消費的極端，同時財政政策重點調整需要一個過程。之前已多次提及，不再贅述。政府投資仍有必要，基建、民生領域亟需補短板。基建領域存在不平衡不充分，例如“看得見的”基建多、“看不見的”基建少，地下管廊、海綿城市建設與極端自然天氣多發頻發相比還非常不足，一線城市交通擁堵以及停車場不足，新能源充電樁等基礎設施仍顯不足；民生領域的醫療、教育、養老、托幼等投資不足，要加大力度應對老齡化時代和少子化時代，推動財政支出從以物為主轉向以人力資本投資和公共消費為主。

五大舉措：增發國債、擴大專項債使用範圍、對部分特定群體發放補貼、優化化債舉措、成立房地產穩定基金

第一，追加年內預算赤字規模，增發國債，確保